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HO CHINA LIMITED

SOHO 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0)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及
派付股息
及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架構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SOHO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99,524,031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進行點票事宜。各項決議案均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各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4,226,766,046 99.999657%	14,500 0.000343%
2.	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13元的末期股息。	4,227,129,546 99.999586%	17,500 0.000414%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決定董事的薪酬。	4,217,900,646 99.987142%	542,400 0.012858%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222,275,711 99.884773%	4,870,835 0.115227%
5.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3,467,786,686 82.036180%	759,356,360 17.963820%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4,224,312,113 99.938680%	2,591,933 0.061320%
	(C) 擴大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加入根據第5(B)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的股份數目。	3,471,291,285 82.120399%	755,784,261 17.879601%

由於第1項至第5項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派付股息

派發末期股息予股東每股人民幣0.13元之建議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所採取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工作日(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收市匯率作轉換計算(人民幣1元 = 港幣1.267632元)。因此，以港元應付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164792元。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或之前派付予股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會宣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及87(2)條退任的Ramin Khadem博士(「Khadem博士」)及衣錫群先生(「衣先生」)各自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膺選連任，及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不再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Khadem博士及衣先生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Khadem博士及衣先生過去數年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孫強先生(「孫先生」)及熊明華先生(「熊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自緊隨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完結後起生效。

孫先生及熊先生之履歷如下：

孫強先生

孫強先生，五十九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為中華創業投資協會之創辦人兼現任主席及中華房地產投資開發商會之創辦人兼執行副主席。彼亦為沃頓商學院亞洲執行委員會(Asia Executive Board)成員、大自然保護協會亞太區理事會成員及農業投資公司Black Soil Ltd.創辦人兼董事總經理。於成立Black Soil Ltd.前，彼為全球私募基金公司華平有限公司之亞太區主席。孫先生於美國及亞洲之私募基金投資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孫先生獲得北京外國語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於紐約擔任翻譯員三年期間完成聯合國提供之研究生課程。孫先生獲得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大學約瑟夫羅德國際管理學院及沃頓商學院之聯合文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屆滿，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孫先生將享有年度袍金港幣335,000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能及當時市價釐定。

孫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同時，彼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孫先生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委任孫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熊明華先生

熊明華先生，五十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先生為Seven Seas Ventures (一間專注於美國及中國跨界科技公司投資之風險投資公司)之創辦人兼董事合伙人。熊先生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三年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700)之首席技術官，負責整體平台的產品戰略規劃、新產品創新、核心技術研發及卓越工程管理。彼在微軟公司任職九年，負責Internet Explorer、Windows操作系統及MSN產品組合的程式管理工作。彼亦為中國上海的MSN中國開發中心創辦人。在此之前，熊先生曾於美國紐約IBM公司互聯網部門任職程式員。熊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取得中國國防科技大學信息系統工程的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在北京的中國國防科技信息中心獲得信息搜索理學碩士學位。

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屆滿，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熊先生將享有年度袍金港幣335,000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能及當時市價釐定。

熊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同時，彼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於本公司上市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熊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熊先生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委任熊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孫先生及熊先生加入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架構變動

隨Khadem博士退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成員。

隨衣先生退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彼不再擔任合規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另宣佈，以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架構變動於董事會會議後生效：

- (1) 孫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熊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3) 查懋誠先生(「查先生」)由提名委員會主席重新調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潘石屹先生於查先生重新調任後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5) 潘張欣女士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專注於本公司其他職務。

最新「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更改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

董事會宣佈，為提升董事委員會效率，合規委員會的職能於合規委員會解散後併入審核委員會，並於董事會會議完結後生效。

經修訂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SOHO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潘石屹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石屹先生、潘張欣女士及閻岩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強先生、查懋誠先生及熊明華先生。